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  
111 學年度區域策略聯盟-南區-展覽會之畫教學設計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文號 111 年 7 月 1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081838 號音樂學科中心 111 年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中(三)字第 1010232784B 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三、行政院 100 年 9 月 20 日院臺教字第 1000103358 號函核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配套措施之方案 5-1「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貳、計畫目的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藝術領域之音樂科素養導向課程發展，增進教師運用科技工具能力，培養教師的課程設計能力之規劃辦理研習活動，並協助教師實踐課綱之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
- 二、為提升音樂學科教師理解影像與音樂創作、鑑賞教學知能，將其融入課堂教學，並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提升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音樂科教學設計與製作之能力，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 三、為落實音樂素養導向教學之需要，除應符合學科關鍵內涵與階層概念外，並能配合學校真實開課情境，以達成音樂課程之學習表現目標，提升音樂教學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高雄市教育局國教輔導團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肆、辦理內容

- 一、參加對象：
  1. 南區(嘉義、臺南、高雄、屏東)高中職音樂科教師優先，其他縣市候補。
  2. 名額 50 位。

二、研習場地：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大合奏教室，課程資訊詳見表 1。

表 1：課程表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場地
4 月 25 日	08:40-09:20	報到		鳳新高中 大合奏教 室
	09:20-09:30	始業式	柯雅菱校長、 高屏教育局長 官	
	09:30-11:00	漫談俄羅斯—文化、音 樂、與教育的反思	顏華容副教授	
	11:00-12:30	展覽會「知」畫	曹銘倉教師	
	12:30-13:30	午休時間		
	13:30-15:00	展覽會「知」畫教學設 計與挑戰	曹銘倉教師	鳳新高中 大合奏教 室
	15:10	賦歸		

三、本場次研習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

四、報名方式：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請以教師個人帳號登入，網址如下：<http://inservice.edu.tw/index2-2.aspx>。

課程代碼：3718110

五、注意事項：

1. 參加教師請自行上網完成進修網報名，本場次為實體工作坊，應防疫措施請全程配戴口罩。
2. 請各學校同意給予參加人員請以公差假登記，差旅費和課務排代費由教師現職服務學校支付。
3. 音樂學科中心電話專線(02)2857-0108，相關問題可洽詢專任助理顏沛琳小姐及劉韋彤小姐。